

哲学与人文地理学

PHILOSOPHY AND HUMAN GEOGRAPHY

[英] R. J. 约翰斯顿 著



哲学与人文地理学

〔英〕 R.J. 约翰斯顿 著

蔡运龙 江 涛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2000 年·北京

译者前言

由于历史的原因,我国人文地理学的发展相对滞后于世界水平。为了改变这种落后状况,急需全面了解国际上人文地理学的新进展。但迄今的介绍或者较为陈旧,或者很不系统、很不全面,甚至断章取义、以偏概全,不能适应我国人文地理学发展的需要。因此,很有必要及时地翻译介绍一些系统、权威且简明的有关学术著作,本书及其姊妹篇《地理学与地理学家——1945年以来的英美人文地理学》正是这样的著作。作者约翰斯顿(R. J. Johnston)写作本书时是英国谢菲尔德(Sheffield)大学地理学教授,现在是英国布里斯托尔(Bristol)大学地理科学院教授,曾任英国皇家地理学会主席,是国际著名的人文地理学者,他极其丰富的著作在国际地理学界有很大影响。本书及其姊妹篇是他有关英美人文地理学的两本评论性专著,皆被认为是“杰出的学术著作”,“有关论题的标准教科书”。为此,我们将本书译成中文介绍给我国学术界。

商务印书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近年来又陆续出版了若干介绍当代国外地理学理论的著作,几能蔚为大观,本书中文版的出版又将锦上添花。由此,我国地理学界大大受惠于商务印书馆在促进我国地理学发展中的特殊贡献,这在出版界可谓一枝独秀。特别是在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轨的大潮中,商务印书馆并非唯经济效益是瞻,而是更多地注重社会效益,可歌可赞。此外,还要特别感谢地理编辑室的李平主任,正是他对国内外地理

学进展的深切把握,才使得本书中文版的出版选题列入计划。

本书序言、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由蔡运龙翻译,第四章、第五章由江涛翻译,全书由蔡运龙校订。其中马克思语录的翻译参考了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本书涉及的学术领域广泛,论题又颇为抽象,而译者水平有限,译文难免有缺点乃至错误,祈望读者指正。

蔡 运 龙

1999 年 3 月于京郊燕北园

序 言

人文地理学通常因其多样的热烈争论而引人注目。这些争论并非仅集中于人文地理学的主题上,而是更多地集中在人文地理学的哲学上,即其主题的倾向上,最近几十年来尤其如此。人文地理学者们由于涉足自然科学尤其是社会科学而正面临着哲学领域内的争辩。“人文地理学研究的目标是什么?”“如何才能达到这些目标?”“考虑到证据的性质,对这些目标的追求意味着什么?”诸如此类的问题正在动摇着(传统)地理学研究的基础。人文地理学者们再也不能以做出一副“纯事实”表述者的姿态而置身于此类问题之外了,批评家们认为纯事实是不存在的。

本书是前一本追溯 1945 年以来人文地理学中关于哲学和方法论问题之争论的著作的姊妹篇。在《地理学与地理学家——1945 年以来的英美人文地理学》(Johnston, 1979 and 1983a)^①中,我曾经说明这些争论如何掩盖了实证哲学对经验哲学的取代,以及前者的观点如何又受到持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见解的人物的挑战。本书的目的是考察人文地理学在当代的多元化,而不是引申各种哲学的细节。这里的任务是补充介绍各种哲学的性质,也稍稍涉及关于每一种哲学的关联性和合理性的争论。

前一本关于人文地理学“当代史”的书的序言曾指出:人文地

^① 为便于读者查阅参考文献,本书中文献出处一律保持原文。——译者

理学的学生需要对他们的学科内容为何如其然有所认识,并需要一个能使他们自己的见解在其中得到发展的框架。对本书来说,序言也作如是观。在一门具有各种哲学竞争之特征的学科中,应当对学生们介绍这些哲学,陈述它们的基本原理和它们与人文地理学的关联。这种介绍可以用多种方式进行,这里所选择的方式可能是最简单的。概论这一章认为,三种对抗的哲学(这里称之为思潮,因为每一种哲学都包含了多种有关的观点)支配着当代人文地理学。下面三章中的每一章介绍这些思潮中之一种,并勾勒出其基本特征及在人文地理学中的作用。最后一章试图把这些思潮联系起来。

本书作为社会科学之哲学的概述是非常初级的读物,仅作初步的陈述。它并不追求任何论题的深入,当然也不提供对任何哲学的详细解释,那样做会使读者对有关的思潮感到学究气十足而不得要领。关于这些哲学的文献浩如烟海,其中有很多(包括某些专为地理学者而写的)过于深奥,特别对于初学者来说难于读懂。这里试图做到的仅仅是介绍人文地理学者们正在探究的各种哲学的性质,任何希望追求深度的学生应当读更多的书。这里的很多讨论都依赖二手资料,所以呈现在本书中的内容已经过若干透镜的折射,其内涵很可能有所失真。之所以采取这种途径的主要正当理由是:虽然二手资料本身与原始内容有所分离,但从初始材料入手一般说来是太繁琐了,而且常常很困难。对于一本入门书,应要求简单明晰;对某种哲学的进一步研究,则还必须进一步深入地探寻细节和内部争论。

作为一本指导人文地理学者的入门书,本书并不打算涉及所有的哲学流派;对涉及到的流派,在说明的详略上也并非一视同

仁。在三个主要章节(第二至第四章)的每一章中,决定介绍详略的一般标准是当前人文地理学中对每种哲学的应用程度。例如,在人本主义思潮这一章里,对存在主义的介绍就少于对理念论和现象学的,因为存在主义并不代表地理学文献中的实质部分。这样的选择无疑反映了某些个人偏见,但无意规定也无意略述哪一种哲学对地理学者更好,或特定哲学的哪一部分更好(虽然第五章的某些讨论涉及到我把各种思潮综合起来的企图)。我希望已提供了足够的详情来指明每一种思潮的性质及其与人文地理学的关系,足够到能激励有兴趣的读者去深入研究这一课题。

跟其姊妹篇一样,本书的部分基础是给大学毕业班学生所上的关于当代人文地理学之历史和哲学课程的材料。既然如此,当然假设读者有关于人文地理学实质内容的某些知识,对人文地理学文献比较熟悉,在这里所讨论的某些思潮领域中具有一定的(或许是不自觉地)工作经验。本书试图为读者阐明三种思潮的主要特征,为理解人文地理学中当前的哲学争论提供一个基础,为深入探究提供一个出发点,并提供一些材料使读者们能自己决定哪种哲学思潮适合作为人文地理学的基础。

本书成书过程中,我得益于若干友人。我的出版商鼓励我写本书,这使我比以前读了更多的文献,对很多事情的思考也更为成熟,这种工作无疑已使我受益匪浅。在我的同仁中,艾伦·海(Alan Hay)一直是一个有益讨论和争辩的稳定中心,我对他持续不断的思想合作不胜感激。马尔科姆·刘易斯(Malcolm Lewis)通读了全部手稿,并提出了很多有用的建议,这些建议都非常贴切,基本上都采纳了。我的妻子丽塔(Rita)也仔细阅读了手稿,并指出了很多我未曾表达清楚的地方,我希望我已加以改善。最后,我

要再次感谢琼·邓恩(Joan Dunn),是她卓有成效地将手稿打印成正式文本。

第二版序言

当 1985 年初有人建议本书应在 1986 年再次重印时,我决定趁此机会准备新的版本。此举有三个理由。首先,已发现在第一版中有很多误传和不适当的陈述,需要更正;其次,我对本书的第五章不甚满意,希望重写;第三,本书写成后的四年(即 1982—1985 年)来,又出现了很多重要的著作,它们对于人文地理学者们所采用的那些概述于此的思潮,以及由此扩展开来的相关价值之争论,又作了进一步的澄清,计划在 1986 年出版的书应该对此加以考虑。目前这个版本是在 1985 年 11 月完成的。

有些人曾经与我争辩:本书主要的三章所表达的极端观点是陈旧的。据称大多数地理学者已经承认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批判的力量胜于实证主义,并相应地修正了他们的工作实践。我被告知,人文地理学者作为主体已占据了中心地位,对此已有共识而无争议,这就承认了结构主义机制的存在,这就承认了人文动因的重要性,这就要求严谨地分析人文动因如何在这些机制的关联域内创造世界。对此我确信不疑。然而,即使上述观点是正确的,也需要认识那种中心地位的起源,需要分别从争论所涉及的各种思潮来达成共识。因此,有必要简略地介绍各种思潮,说明我们怎样走到这一步。

这个新版本的准备,得益于第一版的评论者们和许多其他向我写到和谈到它的人们,我衷心感谢他们非常有益的建设性评论。

谢菲尔德大学给了我一学期的“研究”假,使我能从地理系的教学和行政事务中脱身出来;可是后来又决定要我在大学的核心规划(“规划”其实是“准备裁减”)机构中继续扮演一个角色,于是这期间的一半就几乎作不了“研究”。但无论如何,我总算还能挤出阅读和思考所需的时间。约翰·华莱士(John Wallace)总是鼓励和容忍一个热心于敲钟告示的作者的各種怪念头,琼·邓恩耐心而有效地打印了我的手稿,丽塔·约翰斯顿更是耐心有加,谨将本书作为一件小小的礼物表达我对他们的感谢。

第一章 人文地理学

在科学群体中,各学科都几乎无一例外地由其主题来界定,由它们研究什么而不是怎样研究来界定。然而,学科之间的界线却很难清楚地划分,因为被研究着的现实世界是由相互关联的一个总体组成,而不是一些分离的部分。因而把知识分解为各种学科是人为的,而且在某种程度上是武断的,其目的在于把某些显然可研究的论题从其它论题中分离出来,尽管前者事实上并非独立于后者。当然,这样一种理想并非轻而易举。学科界线是相对可渗透的,这就为学科之间的联系作好了准备。当知识总量膨胀时这种联系也增长起来,而更加专门同时又更少独立性的学科就建立起来以研究特定论题。

从以上陈述中似乎可以推断,把知识分解为各种科学部门是逻辑决断的结果,并反映了有关学科的一致意愿。但事实远非如此。任一时代劳动的学科划分都是难以推翻的早期决定的结果。学科一旦建立,就不仅圈定了某种精神领地,而且学科本身也逐渐自我稳固;尤其是它又指导学生,把他们罗致进那个认识世界的特定观点中并又由他们来传播那个观点。因此,要改变这种劳动划分,要创造一种新学科结构的各种企图都必然要对已建立的正统观念发起挑战,这样的冲突会造成对个人地位的潜在威胁(见: Taylor, 1976)。某些挑战成功了,但并不是处处成功。所以在不同国家,甚至有时在同一国家,分派给各学科的论题会是不相同

的。在某些情形中,成功的挑战反映出某些能在其周围建立新学术中心的特殊人物的努力,但或许损害了一门或多门现存学科。

- 一门学科之所以得以存在,是因为传播这门学科的那些人能表现出潜在的鼓动能力,以保证其主题内容值得研究,其研究手段卓有成效(Taylor, 1985b)。因此,从最广泛的意义上说,任一门学科都必须证实其功利作用。学科一旦建立,其功利作用在某种程度上将会自行产生。这门学科将需要持续不断地补充研究人员以
- 2 提供新知识,例如需要补充训练有素的教师队伍来引导下一代学生。若不能维持资助者的支持就会导致学科的衰落,或许要付出被某一扩张“侵略者”吞食的代价。这种情况也会自行产生,因为学生越少,所需教师越少,而对学科功利效用的怀疑可能意味着对其研究需求的减少。于是一门学科的固定成员发现有必要促进该学科,当应变能力不足而且衰落的苗头显现时,这种促进活动尤其强烈(Johnston, 1985a)。

一门学科虽然在很大程度上是根据它研究什么来贩卖自己,但它还必须发展关于其倾向的某种哲学,即它应如何去研究其特定主题?为什么?对某些学科而言,可能认为这是一个毫不相干的问题,认为只能有一种哲学。但对其它一些学科而言就不是这样了,关于哲学问题可能会有引人注目的争论。在某种程度上这仍然是围绕着功利的一些问题:哪一种哲学最适合资助者的胃口?并非所有的学者都赞同以下观点:他们必须让他们的学科迎合日益由政府来扮演的资助者。某些人声称,对于什么有价值什么无价值,他们有更加正确的解释;并且在说服资助者和作为一个整体的社会这两方面相信这一解释的正确性时,竭力表明他们的作用。因此,在一门学科内就很容易存在关于其品行的激烈争吵,争论可

能不仅集中在“应该做什么”上,还集中在学科“应该为谁服务”上。

以上段落指出,科学世界由一系列学科组成,每一学科在知识大厦中占据一个房间(但也允许从相邻房间中透进一定的亮光)。这个房间的特性是围绕着特定的兴趣中心——学科主题——而塑造的,并在不断进行着再塑造。房间内对于如何研究那个主题以及研究到什么程度,可能会有激烈的争论。人文地理学就占据着一个这样的房间,目前正经历着重要的哲学争论。本书将概述各种哲学派别的性质,概述它们作为人文地理学研究之有效途径的主张,以及它们对作为一种知识贮备的这门学科的发展所作的贡献,从而力图对这些争论的基础提供概略介绍。

人文地理学的论题要旨

当地理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在 19 世纪传播开以来,它就具有关于空间和地方这双重兴趣中心。(其简史可见:James and Martin, 1981。)在地球表面(大多数地理学者关注的是大陆表面)的任何地方都存在着垂直的和水平的两种关系:垂直关系把同一地方的不同因素联结起来,而水平关系则把不同地方的各种因素联结起来。这两种关系的相对重要性随时代变化而有所不同,最近几十年中地理学者们越来越关注水平关系(Cox, 1976)。然而很多地理学者或许会强调,正是这双重的关注,甚而至于这两种关系的结合,才为地理学提供了独特性和完整性(见:Haggett, 1980)。

在这一学术范围内,人文地理学者只研究某些关系,而把另一些关系留给自然地理学者。在垂直课题方面,人文地理学者们研

究人与环境(有些人认为天然环境和人为环境是不能分开的)的相互关系。在水平课题方面,他们研究地方之间的相互关系,把重点放在遍布地球表面的人类创造物和人类本身的流动上。整体的或综合的课题则把这两方面揉在一起,强调组成一特定地方的各种相互关系的总体。(地方的规模或尺度影响着这个总体的性质。在某些尺度上一定的关系是垂直的,在另一些尺度上它们却是水平的;在一种尺度是垂直关系的区内贸易,在另一种尺度上则可能表现为水平关系的区间贸易。)

在很多国家,地理学史作为一门学术科目的历史,都有一种把自然地理学和人文地理学的研究结合在一起的悠久而连续的传统。在垂直的和水平的两个标题下,都可以把自然地理研究或人文地理研究分开来处理。但是某些地理学者宣称:只有通过把二者综合起来,才能保持地理学的完整性。这一传统的力量在某些国家,尤其在英国及其前殖民地国家比在另一些国家更为强大,例如在瑞典和荷兰,这两者几乎完全是分离的。介于这两种情形的其它国家,特别是美国,过去两者的联系较为薄弱,但现在也出现了走向综合的强烈倾向。本书所采取的立场更倾向于分离主义的观点,重点也仅限于人文地理学的各种思潮。这并不否认许多对人文地理学来说有价值的方面,尤其是在方法论和技术方面,都是由于人文地理学者和自然地理学者们的紧密合作而产生的;例如,他们在数据获取、分析和展示的方法上分享心得。同时也没有否认地理学通过促进人文和自然两方面研究而成为一门教育性学科(特别是在学校中)的价值。但本书中讨论的思潮中只有一种(实证主义)涉及两方面(正如我在 Johnston, 1986a 中所强调的),而且在其应用中很少有证据显示它进行了人文和自然两方面的综合

研究。当然,正如库克曾经指出(Cooke, 1985a)和论证(1985b)过的:自然地理学者曾经作了许多关于人类活动对地表过程和景观 4 影响的研究(完整的评论可见:Gregory, 1985),而人文地理学者同样曾经将注意力集中在自然环境这种被人们和社会利用,甚至滥用的资源上(见:Rees, 1985)。但没有证据显示其中任何一项工作综合了人文地理学和自然地理学两方面(Johnston, 1983d)。实际上,综合派学者的呼吁似乎是基于不同的语义。地理这个词具有两个主要涵义:一个是口语化的,指的是环境;而另一个是学术性的,指的是对环境的研究。因而自然地理既意味着自然环境,也意味着对自然环境的研究。那些呼吁自然地理学应该综合人文地理学的人需要论证下列观点:(a)人文地理学者应该研究自然环境,或者(b)自然地理学者应该在其研究议程中加进人文环境的内容。对我来讲,两者都是不可接受的,因为两者都意味着这两大地理学派的消逝——这是一项我认为在哲学上不可行的工作(Johnston, 1986b)。

所以,人文地理学在这里是当作一门社会科学,它研究与空间和地方有关的那些社会的特殊方面(包括自然环境)。这里无意为这个定义辩护,也不想讨论各种社会科学之间的相互关系和关于劳动的学科分工问题(甚至也不想讨论是否存在这种分工)。人文地理学是确实存在的,这里关注的是:它干什么?它如何去干?因此主要应关心社会科学的哲学问题,以及它对人文地理学的解释和人文地理学为它提供的解释。

人文地理学的哲学基础

一个学术部门的任何参与者,都在由那个学科的某种哲学所提供的框架内从事研究。这样的哲学可能是明确的,研究者在开始工作以前就已建立了某些准则;这种哲学也可能是含蓄的,存在一些准则,但并没有公认它们,然而它们形成研究者们日常世界的当然部分。在哲学明确的情况里,这一哲学几乎肯定也为其他研究者共享。但在哲学含蓄时,风格则可能大异其趣,尤其是在社会科学中。

哲学一词出自希腊文,意为“热爱智慧”,这是一个即使哲学家也不容易定义的术语。哲学是一门思考的学科,包括对推理和争辩方法的思考。作为一门学科或一系列学科的哲学,涉及到研究学科界线内(即如前文指出的,通常由主题来界定)工作用以进行的方法途径。这样一种哲学的核心基础是它的认识论或它的关于知识的理论,它提供诸如“我们能知道什么?”和“我们怎样才能知道它?”这类基本问题的答案。认识论包括知识的四个方面:它的性质——一个人所相信的是什么;它的类型——诸如自己体验的知识和别人描述的知识(即第一手知识和第二手知识);它的客体——知识主题所反映的事实;以及它的起源。在哲学框架内与认识论联系在一起的是本体论,即关于存在的理论或关于什么可知的理论。在形而上学——即关于超越于实际问题的世界之性质的争论——中,本体论的理论限定着“什么可能存在”(例如像在宗教中那样)。然而在作为学术学科的哲学中,它与“接受什么为‘事实’”有关。

因此,每一种学科的哲学都既包含某种认识论又包含某种本体论——一个限定着“我们能认识什么”和“我们怎样才能最终认识它”的框架。它们一起被用来限定某种方法论,一套指示研究和争论将如何在学科内进行的规则和程序:即如何才能将信息收集并组织起来。方法论的应用使某一学科的知识积累得以聚合起来,工作的结果旨在理解某一特定论题,因为这些结果是在作为相应哲学之一部分的认识论和本体论范围内取得的,所以被认为是正确的。

若干世纪以来,多种哲学已被提供出来。其中有很多种只不过是其它哲学的变种,所以可归为几类。对人文地理学而言,有关的有这样四类:

1. 经验主义思潮 其认识论是:我们通过经验来认识;其本体论是:我们所经验的事物就是存在的事物;其方法论直接要求提出所经验过的事实。

2. 实证主义思潮 其认识论也是:知识是通过经验取得的,但要求这个经验要作为一致认可的可证实证据而稳固地确立;其本体论就是一种认可的证据;其方法论就是一种对事实陈述的证实。

3. 人本主义思潮 其认识论是:知识是在一种由个人创造的意识世界中主观地获取的;其本体论是:存在的东西只是人们感觉存在的东西;其方法论包括研究那些个人世界,而且与实证主义方法相反,强调个别性和主观性而不是重复性和真理。

4. 结构主义思潮 其认识论是:现象(即被领悟了的)世界并不一定揭示机制世界(它使现象世界得以产生);为了研究后者就需要一种本体论,它认为实际存在的东西(即创造世界的力量,或